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筹划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大股东唐佛 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正南女士、汪大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丹华女士正在 筹划股份转让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现相关事项已明确。本 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 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118	共进股份	A 股 复牌			2025/10/31	2025/11/3

一、股票停牌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大股东唐佛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正南女士、汪大维先生及 其一致行动人王丹华女士通知,其正在筹划有关本公司的股份转让事官,该事项 可能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

鉴于该事项正在洽谈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 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自 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2025年10月29日(星期三)开 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大股东筹划重 大事项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9)、《关于大股东筹划重大事项暨继 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5-040)。

二、进展情况

2025年10月31日,大股东唐佛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正南女士、汪大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丹华女士与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工控")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汪大维先生作为委托方与受托方唐山工控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

第一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唐山工控,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大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8)。

三、复牌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第一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履行的主要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批准或取得《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如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协议转让合规确认意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等。上述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以及上述事项的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